

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 公 告

(2025) 闽 0111 破 41 号之二

因福建旭派科技有限公司无其他财产可供分配。本院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裁定终结福建旭派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程序。

特此公告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